



## 南華大學終身學習學院台中教室場地借用須知

109.9 製表

- 一、請於一週前提出申請，填寫場地申請表、管理辦法同意書，及活動企劃相關資料，並蓋單位章。
- 二、申請表單填妥後，請送終身學習學院審核，審核通過後，將通知繳費。使用場地完成繳費手續後，因故欲取消場地使用，概不退費。  
(可辦理延期一次，以六個月內為限)
- 三、場地借用若觸犯法令危害善良風俗，或與申請內容不符，本教室有權立即停止使用，且不退還所繳交之金額。
- 四、使用單位並於課程結束後半小時內將場地復原，完成場地之清潔，請勿留下任何物品及垃圾，以避免加收延時費。

### 台中教室場地使用申請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單位		人 數	/人
申 請 人		連絡電話	
通訊地址			
課程名稱		授課講師	
場佈時間	自___月___日___時___分 ~ ___時___分止		
使用日期	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 星期____ 上課日期：___月___日___時___分 ~ ___月___日___時___分		
附送文件			
所需設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單槍投影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線麥克風 /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畫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條桌 /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椅子 /張		
費用計算	場地清潔費：		
備 註			
<b>申請單位</b>			
經辦人	主任	院長	
<b>終身學習學院</b>			
經辦人	執行長	院長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3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吉祥教室    4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菩提教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智慧教室		



## 南華大學終身學習學院 台中教室場地使用管理辦法同意書

南華大學終身學習學院台中教室(以下簡稱本教室)特擬訂下列事項，敬請配合遵守，謝謝！

- 1、本教室場地僅酌收清潔維護費及水電空調費，課程所需之電腦、茶水飲品、紙杯/環保杯、電器延長線等需自行準備。
- 2、請申請者填具「台中教室場地使用申請表」完成場地借用手續，並請於場地使用前繳納費用。※若非單位負責人請填寫委託書一併繳交辦理。
- 3、申請使用本教室，如有損毀使用單位應負完全賠償修護責任。
- 4、使用單位如有場地佈置之需要於非課程使用時間，可與本教室管理單位另行協調場佈時間，並依規定繳費。
- 5、使用單位並於課程結束後半小時內將場地復原，且完成場地之清潔，請勿留下任何物品及垃圾。
- 6、依【**菸害防治法**】第十六條本教室之室內室外全面禁止吸煙、喝酒、吃檳榔，**若違反規定者將加倍收取場地費**。
- 7、場地使用期間，場地設備、場地內外秩序、公共安全、傷患急救、交通指揮、停車安排、環境衛生之維護，應由申請者自行負責妥為處理，並接受場地管理人員指導。為確保安全，申請單位應自行替學員、來賓及工作人員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及僱主意外責任險，如因申請單位之過失而造成任何意外，均由申請單位自行負責處理，不得異議。
- 8、使用場地者不得在本教室內有任何推銷、買賣等商業行為及醫療行為。
- 9、大眾使用空間嚴禁插旗及放各類海報標語等文宣，海報文宣等須經本教室管理單位同意並在指定位置張貼。
- 10、場地內之硬體設備及家具請勿使用釘子或膠帶，搬運物品時勿損害週邊設備，若有任何損耗需負責修復及賠償。
- 11、口頭詢問預留無任何租借之效力，依場地申請表、場地使用管理辦法送件日期作為時間判定，不另行通知。

本人僅代表

(單位/系所名稱)

願遵守共同維護南華大學終身學習學院台中教室之場地使用約定，如有違反上述約定，本人願負損害賠償責任及一切法律責任。

申請單位：

地 址：

申 請 人：

手 機：